

关于举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 重要讲话和青海省委十三届十次全会 精神的通知

学会党总支、各分会：

为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的重要意义，为领会贯彻青海省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我学会党总支拟于 2021 年 9 月 3 日 15:00 在黄河公司 10 楼 1002 会议室举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重要讲话精神、《中共青海省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重要讲话精神 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青海篇章的决定》和《中共青海省委关于加快把青藏高原打造成为全国乃至国际生态文明高地的行动方案》会议，请学会党总支委员、部分党员代表参会。

参会名单分配附后：

参会名单分配表

序号	单位	名额
1	黄河公司	2
2	大坝技术公司	2
3	物资公司	1
4	青海大学	1
5	水电四局	2
6	创盈	1
7	水电集团	1
合计		10

疫情要求：参会人员9月3日10时前上报名单，要求14天内未前往或途径中高风险地区、14天内未和有病例发生地区所在地（市）全域的参会人员佩戴口罩，扫行程码方可进入黄河公司办公大楼。

青海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党总支

2021年9月2日

